

別困難，因為此事在擬訂那個原則時似已相當顧到了。

據本人對目前情勢的了解，一套辦法是否可以符合安全理事會所核定的三個先決條件，要看對上開第四點所列問題的答復而定。這不僅從假定由埃及當局管理運河而作的安排是如此，而且假定以另一種方式管理運河（從這個名詞的狹義意義來說）也是如此，如果對於查核、補救和執行（第四點E）各問題，本人對於討論旨趣的解釋正確無誤，如果由是對於以上所開各項辦法無人在原則上根本反對，本人便要從法律上和技術上的觀點——不在這裡提出發生作用的政治理由——認為輪廓够廣，可以本着已經指出值得一試的方針，進一步探討舉行談判的可能基礎。

本人相信閣下一定明白閣下對本人這個對各種可能性的解釋，不論就自己的反應向本人作怎樣的闡明，都可以幫助我與其他當事國的接觸——它們的反應我也同樣需要完全明瞭——而且可能在私人會談中已經同意之點之外求獲進展。

聯合國秘書長

（簽名） Dag HAMMARSKJOLD

二.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埃及代表來函遞送埃及外交部長致秘書長文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於紐約

〔極機密〕

秘書長助鑒：

頃接 Dr. Mahmoud Fawzi 來文一件，茲特奉上，敬希查照：

“關於一九五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大函，本人於十月二十九日曾請埃及常任代表 Ambassador Omar Loutfi 通知閣下：大函正在審慎考慮之中，本人將儘早將考慮結果奉告。

“我現在將考慮結果奉告；我很高興告訴閣下，除了第四段‘E’分段‘d’下半部之外，我們同意閣下的看法，就是大函概略敘述的輪廓已够廣大，可以本着已經指出的值得一試的方針，進一步探討舉行談判的可能基礎。此致 Mr. Hammarskjold

”（簽名） Mahmoud FAWZI”

埃及駐聯合國常任代表

（簽名） Omar LOUTFI

文件 S/3729

秘書長為匈牙利代表出席安全理事會全權證書事 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報告書

（原件：英文）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三日）

秘書長依照安全理事會暫行議事規則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的規定，報告已收到匈牙利人民共和國部長會議主席兼代理外交部長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三日來電一件，謂派 Dr. Janos Szabo 在安全理事會討論關於匈牙利的議程項目時代表匈牙利出席理事會會議。

秘書長認為這個電報構成適當的臨時證書。

文件 S/3730⁴⁰ 及文件 S/3730/Rev.1

美利堅合衆國：訂正決議草案

（原件：英文）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

安全理事會，

鑒於各會員國主權平等原則為聯合國之基礎，

⁴⁰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三日S/3730的案文除下述正文第二段外，與這個案文相同：

“切望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依照與匈牙利政府所訂適當辦法，迅將蘇聯軍隊撤出匈牙利；”

查匈牙利之享有人權及基本自由前經一九四七年二月十日匈牙利與聯盟國及參戰國在巴黎簽訂之和約明文保證，而各國人民皆得享受此種權利與自由之一般原則，亦經聯合國憲章剴切申明，

深信匈牙利之目前事件顯出匈牙利人民極願行使並充分享受其基本權利、自由與獨立，彰彰明甚，

惜蘇聯竟用軍隊鎮壓匈牙利人民重申其權利之努力，

備悉蘇聯政府曾於一九五六年十月三十日明白宣布其不干涉他國內政之政策，

備悉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一日匈牙利政府為該政府向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政府提出“立即撤退...蘇聯軍隊”之要求⁴¹事致秘書長之公文，

復悉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匈牙利政府致秘書長之公文 [S/3726] 請求安全理事會“命令蘇聯及匈牙利政府立即開始進行”撤退蘇軍之“談判”，

⁴¹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次緊急特別屆會，附件，文件A/3251。

切望匈牙利之獨立與主權得受尊重；

一．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政府立即停止以任何方式干涉匈牙利內政，尤其是武裝干涉，

二．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停止再派軍隊進入匈牙利，並迅速撤退其在匈牙利境內之軍隊；

三．申明匈牙利人民有權組織以民族願望為依歸，以國家獨立，人民幸福為職志之政府；

四．請秘書長商同有關專門機關首長緊急查明匈牙利人民需要多少糧食、藥品及其他類似用品，儘速向安全理事會報告；

五．請聯合國全體會員國及各國與國際慈善組織群策群力，共襄義舉，捐輸匈牙利人民所需用品。

文件 S/3731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三日匈牙利人民共和國部長會議主席致 秘書長電

(原件：英文)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三日)

匈牙利人民共和國部長會議主席兼外交部長鑒於蘇聯常任代表 Mr. Sobolev 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會議 [第七五二次會議] 發表陳述，特電請注意該項陳述。

匈牙利人民共和國政府茲證實現在及以後所有致送貴主席的函電文牘及其所載情報都是整個匈牙利政府官方觀點的表示。為證實此點起見，匈牙利政府已命令匈牙利駐聯合國代表亦將此點通知閣下。相應函達查照。

部長會議主席

(簽名) Imre NAGY

文件 S/3732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洪都拉斯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電

(原件：西班牙文)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三日)

洪都拉斯常設代表團適才接到通知，謂本日午後安全理事會舉行特別會議，審議外國干涉匈牙利所造成的情勢。洪都拉斯政府對於匈牙利的不幸事件，深為關懷，如安全理事會採取措施，以保護獨立主權國家的自然權利，當不勝欣慰，相應電達查照。

洪都拉斯駐聯合國常任代表

(簽名) Tiburcio CARIAS, Jr.